

B43 補充講義

開仁 2018/5/10

頁 292

Samyutta-Nikāya	相應部 ¹	雜阿含經	瑜伽師地論 ²	印順導師
saddhāya aññatra	除了信仰	異信	遠離信他	不是信仰
ruciya aññatra	除了喜好	異欲	遠離欣樂行相	不是希欲
anussava aññatra	除了傳說	異聞	遠離周遍尋思	不是聽聞
ākāraparivitaṅga aññatra	除了理性思 惟	異行覺想	遠離隨聞所起	不是覺想
diṭṭhinijjhānakhantiyā aññatra	除了審諦見 解而接受	異見審諦忍	遠離見審察忍	不是見審諦忍

頁 293 :【注釋 56】

《瑜伽論記》卷 24 (大正 42, 851b6-17)	
[1] 景師云：諸學見迹，已於『見惑』滅處，『身慧』俱證；而於『修惑』未滅之處擇滅見之，身未能證，以未斷故，如彼渴人望井見水。『給水器』者：喻如趣滅方法，名給水器。	諸有學人（除了四果）： 1、見惑：身慧俱證 （慧證=具抉滅智慧；身證或身觸） 2、修惑：慧證、身未證 （慧證=具抉滅智慧；身未證或身未觸） ◎如彼渴人，望井見水。（水=無為） ◎有趣滅方法了。（水器=方法）

¹ (1) 溫宗堃老師中譯。

(2) 蔡奇林〈增支部「迦羅摩經的詮釋(上)」〉(《第二屆巴利學與佛教學術研討會》2008/10/18), p.24 中譯為：(1)除了信仰、(2)除了喜好、(3)除了聽聞法教、(4)除了對論據的考察、(5)除了對見解的深思歡受。

² (1)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90 (大正 30, 811a)：

(1) 遠離信他、(2)欣樂行相、(3)周遍尋思、(4)隨聞所起、(5)見審察忍，唯自證故，名內所證。此道果法，亦有五相。當知已知如攝異門分分別其相。

(2) 韓清淨《瑜伽師地論科句披尋記彙編》(第四冊), p.2676：

攝異門分說：(1)越迷惑者，謂於自所證。(2)越渡疑者，謂於他所證。(3)非緣於他者，謂於此法內自所證，非但隨他聽聞等故。(4)非餘所引者，謂於大師所有聖教，不為一切外道異論所引奪故。(5)於諸法中得無所畏者，謂於自所證，若他詰問，無悚懼故。如是一切應知分別內所證相。

<p>[2] 達師云：<u>見道聖人</u>，雖已慧眼證『<u>見道所斷煩惱盡處無為</u>』，亦得『能修之道方便』；然未得斷『<u>修所斷惑</u>』，亦未證得無為，故云猶未能也。 喻文云云：『肉眼=見道』；『美水=所證無為』；『水器=能修之道方便』。</p>	<p>諸有學人（除了四果）： 1、慧眼已證見所斷惑之無為 2、未斷修惑，故未證修惑之無為</p>
<p>[3] 有釋此中，『有』謂三有，三有若滅便證涅槃，是故涅槃名為『有滅』，欲顯三果之人，不假他緣，自觀涅槃，然未作證，如彼渴人見水不飲。</p>	<p>三果：³ 1、有滅：三有的寂滅=證涅槃。 2、三果：不假他緣，自觀涅槃，然未作證。</p>

頁 294

《雜阿含 357 經》	《瑜伽論記》卷 24 (大正 42, 851c)	吉藏《大乘玄論》卷 4 (大正 45, 62a24-25)
1、生緣老死智	推因觀	正觀智
2、非餘生緣老死智	審因觀	審法智

頁 296

六入處 → 觸 → 受 → 愛 → 四食 → 後有輪迴

頁 297：斷四食

一、麤搏食	五欲貪愛斷
二、細觸食	三受斷
三、意思食	三愛斷
四、識食	名色斷

³ 此說法，相同於 覺音論師於“*Samyutta Nikāya Aṭṭhakathā*” vol.II, p.123 (《相應部註》)中詮釋這位體證「有滅涅槃」的比丘為「三果道／向(anāgāmi magge)」。